

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确认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拟与相关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合计不超过 3,900 万元。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王廷春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提供	重庆博峰微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	公司向其提供临床前研究服务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150.00	18.56	50.65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劳务	简称“重庆博峰微球”)	公司向其提供临床研究服务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1,375.00	49.06	125.47
		公司向其提供其他咨询服务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15.00	-	-
	广州艾美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艾美氏”)	公司向其提供其他咨询服务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1.00	-	-
	河南艾美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艾美氏”)	公司向其提供临床研究服务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615.00	9.40	168.35
	珠海横琴博济晶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济晶方”)	公司向其提供临床前研究服务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800.00	-	-
	小计	-	-	2,956.00	77.01	344.48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广州博峰微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峰微球”)	其向公司提供临床前研究服务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135.00	-	168.90
	重庆博峰微球	其向公司提供临床前研究服务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600.00	-	-
	博济晶方	其向公司提供其他咨询服务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200.00	-	-
	小计	-	-	935.00	-	168.90
向关联人提供租赁	广州华圣细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圣细胞”)	出租办公室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6.00	0.40	1.62
	博峰微球	出租办公室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2.00	0.11	0.22
	广州艾美氏	出租办公室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1.00	0.11	0.44
	小计	-	-	9.00	0.62	2.28

注 1：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注 2：本表列示“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是指年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确认收入的金额或已结转成本的金额。

注 3：本表列示“上年发生金额”是指上一年度已确认收入的金额或已结转成本的金额。

注 4：上表中，重庆博峰微球、广州艾美氏、河南艾美氏均为广州博峰微球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博峰微球同一控制下的企业。

注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与博峰微球及其控制的企业已签订少量关联交易合同，合同额合计 251.44 万元，分别为公司子公司为其提供租赁及临床研究服务、其为公司提供临床前研究服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交易未达到公司董事会审批权

限，均经公司董事长审批后实施。

（三）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广州康元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元医药”）	公司向其提供临床研究服务	228.15	230	0.38%	-1.85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确认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重庆博峰微球	公司向其提供临床前研究服务	50.65	450	0.60%	-399.35	
		公司向其提供临床研究服务	125.47	2,200	0.21%	-2,074.53	
		公司向其提供其他咨询服务	-	6	0.00%	-6.00	
	广州艾美氏	公司向其提供其他咨询服务	-	1	0.00%	-1.00	
	河南艾美氏	公司向其提供临床研究服务	168.35	900	0.28%	-731.65	
	小计	-	572.63	3,787	1.47%	-3,214.3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博峰微球	其向公司提供临床前研究服务	168.90	230	2.56%	-61.10	
	小计	-	168.90	230	2.56%	-61.10	
向关联人提供租赁	华圣细胞	出租办公室	1.62	4	0.12%	-2.38	
	康元医药	出租办公室	0.66	1	0.05%	-0.34	
	博峰微球	出租办公室	0.22	1	0.02%	-0.78	
	广州艾美氏	出租办公室	0.44	1	0.03%	-0.56	
	小计	-	2.94	7	0.22%	-4.06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与关联方的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市场需求和业务合作进度等进行判断，而实际发生额按照双方的实际需求和具体执行情况确定，因此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2024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系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基于实际市场情况和业务发展需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注 1：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注 2：本表列示“实际发生金额”是指已确认收入的金额或已结转成本的金额。

注 3：本表列示向关联人提供劳务“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口径为本期实际发生金额占经审计 2024 年度同类业务的比例。

注 4：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实际发生额-预计金额）/预计金额

注 5：康元医药的经理马仁强原为公司的副总经理，其已于 2023 年 8 月 2 日卸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自 2024 年 8 月 2 日起，公司与康元医药发生的交易将不再作为公司关联交易进行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博峰微球及其控制的企业

1、博峰微球

名称：广州博峰微球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UX4K33Q

注册地址：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创立路 3 号 3 幢 6 层 607

注册资本：3,552.6316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0 年 10 月 22 日

法定代表人：王秀夫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中介服务；医疗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住房租赁；制药专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医用包装材料制造；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进出口；化妆品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药品委托生产；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进出口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王秀夫	1,200	33.7778	货币
2	广州华圣细胞科技有限公司	900	25.3333	货币
3	王代丰	690	19.4222	货币
4	王文杰	210	5.9111	货币
5	赣江新区博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95	5.4889	货币
6	广州博峰创富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77.6316	5.0000	货币
7	李雪梅	80	2.2519	货币
8	黄庆文	50	1.4074	货币
9	深圳市物明福田健康产业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	1.4074	货币
合计	-	3,552.6316	100	-

最近一期的财务状况:

单位: 万元

期间	总资产	所有者权益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未经审计)	7,002.65	4,743.15	176.97	-789.18

2、重庆博峰微球

名称: 重庆博峰微球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000MA7F7LK06F

注册地址: 重庆两江新区水土街道京东方大道 322 号、320 号

注册资本: 3,7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1 年 12 月 24 日

法定代表人: 王代丰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许可项目: 化妆品生产; 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 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 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 药品委托生产; 药品生产; 药品批发; 药品零售; 药品进出口; 药用辅料生产; 药用辅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中介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住房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技术进出口；制药专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医用包装材料制造；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广州博峰微球科技有限公司	3,700	100	货币
合计	-	3,700	100	-

最近一期的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期间	总资产	所有者权益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未经审计）	2,688.66	181.28	821.96	-1,246.26

3、广州艾美氏

名称：广州艾美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XPC993N

注册地址：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创立路 3 号 3 幢 6 层 611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1 年 4 月 13 日

法定代表人：王文杰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保健食品（预包装）

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药品委托生产；医疗服务；药品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食品经营；互联网直播技术服务。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广州博峰微球科技有限公司	1,000	100	货币
合计	-	1,000	100	-

最近一期的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期间	总资产	所有者权益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未经审计）	438.41	415.81	-	-21.01

4、河南艾美氏

名称：河南艾美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MAC9UJ547C

注册地址：河南省南阳市中关村科技园润河路与溧源路交叉口东南角 1 号高端装备制造园派克厂房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3 年 3 月 10 日

法定代表人：王代丰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中介服务；技术进出口；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医用包装材料制造；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化妆品生产；第二类

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药品委托生产；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广州艾美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0	100	货币
合计	-	1,000	100	-

最近一期的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期间	总资产	所有者权益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未经审计）	114.34	-219.51	57.64	-451.46

博峰微球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廷春之子王秀夫控制的企业，重庆博峰微球、广州艾美氏、河南艾美氏均为博峰微球全资子公司，博峰微球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日常交易中能正常履行合同约定内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华圣细胞

名称：广州华圣细胞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6MA59ADPY1K

注册地址：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南翔一路 62 号 341 房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 年 10 月 19 日

法定代表人：王廷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细胞技术研发和应用；人体干细胞技术开发和应用；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王秀夫	600	60	货币
2	王廷春	400	40	货币
合计	-	1,000	100	-

最近一期的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期间	总资产	所有者权益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未经审计）	1,016.35	886.35	-	-12.32

华圣细胞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廷春之子王秀夫控制的企业，华圣细胞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日常交易中能正常履行合同约定内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博济晶方

名称：珠海横琴博济晶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3MADTM9AH4B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四塘村 89 号第六层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4 年 7 月 25 日

法定代表人：王廷春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技术进出口；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仪器仪表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通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器设备销售；软件销售；化妆品零售；食用农产品零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中草药种植；会议及展览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

品)；食品进出口；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工业酶制剂研发；第一类医疗设备租赁；第二类医疗设备租赁；药物检测仪器制造；科技中介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药品零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药品批发；互联网信息服务；认证服务；中药饮片代煎服务；第三类医疗设备租赁；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药物临床试验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5	45	货币
2	北京博奥晶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	40	货币
3	上海廷登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5	15	货币
合计	-	500	100	-

最近一期的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期间	总资产	所有者权益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度（未经审计）	246.88	246.88	0	-0.62

博济晶方的董事长王廷春先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博济晶方为公司的关联方。博济晶方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日常交易中能正常履行合同约定内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人提供临床前研究服务、临床研究服务、其他咨询服务、出租办公室，以及关联人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临床前研究服务、其他咨询服务，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业务所需。

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市场公允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定价遵循公平、合理、公允的原则。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与博峰微球及其控制的企业已签订少量关联交易合同，合同额合计 251.44 万元，分别为公司子公司为其提供租赁及临床研究服务、其为公司提供临床前研究服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交易未达到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均经公司董事长审批后实施。除此之外，公司预计的 2025 其他日常关联交易均尚未签署协议，未来将根据实际情况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基于日常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而产生，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市场公允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定价遵循公平、合理、公允的原则，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王廷春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确认的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的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是公司正常的商业行为，是按照公平、自愿原则制定的，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经审核，公司独立董事认为：2024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基于实际市场情况和业务发展需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日常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而产生，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市场公允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定价遵循公平、合理、公允的原则，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一致认可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以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确认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要求。保荐机构对公司确认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 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确认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